

古代小说评介丛书

古代小说与宗教

白化文 著
孙 欣



辽宁教育出版社

古代小说评介丛书·第四辑

古代小说与宗教

白化文 孙 欣 著

辽宁教育出版社

1992年·沈阳

辽新登字 6 号

古代小说评介丛书·第四辑

古代小说与宗教

白化文 孙欣 著

辽宁教育出版社 出版、发行

(沈阳市北一马路108号)

鞍山市新华印刷厂 印刷

字数 60,000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3 $\frac{5}{8}$

印数: 1-10,610

1992年10月第1版

1992年10月第1次印刷

责任编辑: 王 申 刘顺德

装帧设计: 乐勿安 东 明 子 木

责任校对: 孙明晶 房建永

ISBN 7-5382-1693-6/1·84

定价: 2.50 元

内容简介

纵观中国古代小说的内容，或多或少都涉及宗教——且不说宗教思想对小说的渗透，仅就人物和情节直接反映佛家和道教的作品，已数不胜数。本书对这个至今尚未作系统研究的课题，分六个专题进行具体的论述。作者以其宗教学的广博学识，以史论结合为基调，对小说与宗教的纵横关系，作了深入浅出的论述。

《古代小说评介丛书》

出版说明

这是迄今为止第一套全面系统评介中国古代小说史和小说作品的丛书，旨在向中学图书馆提供系统的课余读物，正确引导中学生阅读和欣赏，以启迪中学生的民族文化意识，弘扬民族文化；同时也兼顾教学参考和学术研究。所以它有如下三个特点：

（一）请专家给中学生写书，用通俗的文字和生动的形式，写出当代科研的新水平；少数作者虽然还不是专家，但也是在所撰著的课题上有较深入研究的中青年研究者。

（二）每书都是寓学术性于知识性、趣味性之中，不是死板的讲授，而是高层次的引导，力求达到：中学生看得懂、爱看，大学生和研究者也可了解各书作者的新资料、新观点和新成就。

（三）全丛书共九辑八十册。这九辑是：断代简史类、分类史话类、小说知识类、小说与文化

类、历史小说类、世情讽喻类、神怪小说类、侠义公案类、话本与文言小说类。其中小说史部分以史为经，以作品为纬，分代、分类评述；作品评析部分，以有影响的作家与作品为主，兼顾门类，重在评介，旁及源流；力图从文学的、文化的、历史的角度，多方面、多层次地评介中国古代小说，以开阅读者的视野。

请专家给中学生写书，写通俗与学术兼顾的书，这是一种新的尝试。诚望教育界、学术界以及各界读者给予批评指导。

辽宁教育出版社

1992年1月

目 录

一、引 言.....	1
二、仙、鬼、轮回与因果报应.....	5
三、神通变化：小说助成了神佛	27
四、从“一角仙人”到“月明和尚”	50
五、龙女故事的传承	68
六、封建士子的白日梦	87

一、引 言

给我们的任务是写一本有关“中国小说和宗教”的小册子，供初学者参考。

那么，第一个问题，当然就要先说一说什么是宗教？按马克思主义的观点：宗教是社会意识形态之一，是上层建筑的一部分。宗教相信的现实世界之外还存在着超自然、超人间的神秘境界和力量，这种力量主宰着自然和社会，因而人们对它敬畏和崇拜。宗教是原始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最初是作为原始人群的自发信仰产生的。在原始社会中，生产力极其低下，人们在自然力面前无能为力，智力朦胧未开，分不清自然力和人力的区别，于是便把自然力人格化，变成

了超自然的神灵。后来，随着社会的发展，宗教也在变化：由最初的自然崇拜发展出精灵崇拜、图腾崇拜、祖先崇拜和神灵崇拜；由部落宗教演变成民族宗教乃至世界性的宗教。按照这个框框来衡量，一种宗教，从形成到产生，需要具备以下条件：

1. 一定的教义，常以经典形式记载并传播。
2. 具体的崇拜（礼拜）对象，即“神”。此种对象常以具体形象显示。
3. 用适当方式（常为有层次的多种方式）组织起来的相当数量的信徒。
4. 独有的活动场所。

接下来的第二个问题是：我们这本小书所说的中国小说的范围。我们采用的是当代中国文学史课程所涉及的中国古代小说的概念。具体的说，就是指汉魏南北朝到鸦片战争以前用汉语写成的文言和白话小说。

从目录角度看，他们大致都包括在以下四部书之中：

袁行霈、侯忠义《中国文言小说书目》（北京大学出版社，1981年）

程毅中《古小说简目》（中华书局，1981年）

孙楷第《中国通俗小说书目》（人民文学出版社，1982年）

江苏省社会科学院明清小说研究中心编：《中

国通俗小说总目提要》(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90年)

从小说史的角度看,它们大致包括在鲁迅《中国小说史略》所讲范围之内。

用现代意义的小说范畴来规范中国古代用汉语写作的小说,大致可说,具有小说内涵的作品,是从魏晋南北朝才开始出现的。有关原始神话的记录过于简单,我们就让给别的专题去写了。

第三个问题是:我们在“中国小说与宗教”这个题目下讲些什么?从上面讲的第一个问题和第二个问题可以看出:我们要讲的是中国古代小说之中和宗教有关的部分。自汉魏南北朝以下,汉民族的宗教信仰是多元化的,全国性的两大宗教是:从南亚次大陆传来并逐渐汉化的佛教,以及本土产生的道教,还有许多在不同程度上混和了佛教、道教和儒家思想的民间宗教信仰。它们反映在小说中,并在某种程度上有机的结合在一起。这都属于我们所讲的范围。至于其它宗教,因其对汉民族在历史上的影响不大,故而在这本小书中就不涉及了。

下面自然是最后一个问题:如何讲?中国小说与宗教的关系,总的说是极为密切的,可说是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在中国古代小说中不涉及到宗教内容的几乎是没有的;而中国小说又帮助了宗教,创造了神、佛、仙、鬼、妖的形象。一

部中国古代小说史，几乎就是一部中国小说与宗教关系的历史。资料多，要讲的也是太多了，因此，我们的权宜办法，是在本书的前半部分重点地、概括地讲一些成为中国小说重要思想内涵和表现方法的宗教观念、宗教手段等等，以及直接为宗教服务的某种类型小说。本书的后半部分，以三种类型的小说为例，具体分析它们的宗教渊源，以及在后来的发展过程中和宗教的种种联系。限于篇幅，这样的例证不能很多，希望初学的同志读后，能起举一反三的作用。

二、仙、鬼、轮回

与因果报应_____

—

所有的宗教都把人的肉体 and 灵魂区分开来，认为它们是可以彼此独立的，这就是宗教的本质之一，否则宗教是无法产生的。从古书中的记载和现代考古发掘显示的情况看：中国古代祭祀繁多，有祭天神地祇的，有祭山神、水神、五谷神的。表现出一种多神的、相当杂乱的人格神的系统，这个传统一直变化多端地维持到近、现代。另外，也祭死去的祖先，这就是祭鬼，这个传统也被维持下来。

战国、秦汉时期，百家争鸣，方士大量出现，他们迎合了上层统治阶级长生不老的虚幻的主观愿望，提出有“仙人”的思想。“仙人”是长生不老的，要达到长生不老成为仙人的目的，主要可采取修炼和服食两种方式，这两种方式又经常结

合在一起。

汉人讲究“服食求神仙”，他们所服食的大致可分两类：一类是药品，其中矿物质的药品常需要经过多次提炼，服下后常导致死亡，可是迷信的人还是代代都有。《红楼梦》中的贾敬是晚期典型。另一类是植物性药品和少量的动物类药品，如：人参、何首乌、黄精、枸杞子之类。属于补养药，但其作用经常被歪曲和夸大。还有一类是某些想象中具有神奇效果的食物，例如：交梨、火枣、天露之类，大多是“远方珍异”的夸大，反映了丝绸之路和海上丝绸之路开通后，中国人对“舶来品”的不准确的认识和对东西方的片断的因而导致神异化的了解。这就产生了想东赴蓬壶三岛，西访瑶池寻王母，求长生不死药的愿望，倒也促进了陆海丝绸之路的开通。这些，都在早期的汉魏南北朝的中国小说中有形象化的反映。

二

东汉末，佛教开始传入中国，在南北朝时期形成了佛教在中原和江南地区传播的第一个高潮和佛经翻译的第一个高潮。应该说明，早期佛教似乎是南亚次大陆占统治地位的婆罗门教的对立面或说是改良派，它在创立自己的教义的过程中，吸收和利用了大量的婆罗门教教义和经典。后来的佛教，特别是密宗，又与印度教、耆那教等宗

教相互影响，相互暗中学习。在传教过程中，佛教又大量的采摭、使用了南亚次大陆早期的神话、民间故事和长篇史诗、说部、寓言等，并改造非佛教的神，使之为佛教服务。佛教向来认为佛法广大、无所不包，传流中宗派众多。各时代传法高僧，也是哪派都有。因此，在翻译出的大量佛经中，就包含着以上所说的各种成分。例如，我们在下面重点讲到的轮回思想，就是从婆罗门教那里沿续下来的，印度教最根本的经典《吠陀经》、南亚次大陆的著名文学作品《罗摩衍那》等长篇名著的片段，都通过佛经汉译传入中国。我们下面讲到的“佛教和中国小说的关系”中的“佛教”一词，所指的就是这种混合了大量非佛教材料的，而且逐步汉化了的一个模糊宽松概念。

道教是汉族本民族创立的宗教，大致创始于汉末，从张道陵立教时开始形成，在长期的与佛教争胜的过程中，道教学习了佛教的许多传教方式、手法，加以改造，使之成为汉族自己的东西，为己所用。而混合了佛教、道教和儒家思想的各个时代各种不同的民间信仰，又有自己多方面的创造发挥。

为了加强宣传，争取信徒，佛教、道教，特别是各种民间宗教信仰，都利用创作小说故事为重要手段。可以说，没有佛教的传入和佛教本身以及受它影响的各种宗教对小说的使用，中国小

说的发展史就可能大大的推迟。反过来说，在为宗教所用的过程中，中国小说不但大大地丰富了自己，又大大地改造和丰富了各种宗教。

三

人活着受帝王将相组成的政府管辖，人死了变成鬼，也得有所统属。在汉代，佛教尚未传入时，一个简单的设计是把鬼都送到东岳去，东汉应劭《风俗通义·正失》有云：“俗说：岱宗上有金匮玉策，能知人年寿修短。”顾炎武《日知录》卷三十有一则论之甚详：

尝考泰山之故，仙论起于周末，鬼论起于汉末。……《博物志》所云泰山一曰天孙，……知生命之长短者，其见于史者，则《后汉书·方术传》许峻自云：“尝笃病，三年不愈，乃谒泰山请命。”《乌桓传》：死者神灵归赤山。赤山在辽东西北数千里，如中国人死者魂神归泰山也。《三国志·管辂传》：谓其弟辰曰，但恐至泰山，治鬼不得治生人，如何？……然则鬼论之兴其在东京之世乎？

南北朝早期志怪小说中，如《搜神记》卷四之“胡母班”条，卷十六之“蒋济”条，均有今所见最早的泰山治鬼故事，今引前一则如下：

胡母班字季友，泰山人也。曾至泰山之侧，忽于树间逢一绛衣驺，呼班云：“泰山府君召。”班惊愕，逡巡未答。复有一驺出，呼之。遂随行数十步，驺请班暂瞑。少顷，便见官室，威仪甚严。班乃入阁拜谒。主为设食，语班曰：“欲见君，无他，欲附书与女婿耳。”班问：“女郎何在？”曰：“女为河伯妇。”班曰：“辄当奉书，不知缘何得达？”答曰：“今适河中流，便扣舟呼青衣，当自有取书者。”班乃辞出。昔驺复令闭目，有顷，忽如故道。遂西行，如神言而呼青衣。须臾，果有一女仆出，取书而没。少顷复出，云：“河伯欲暂见君。”婢亦请瞑目。遂拜谒河伯。河伯乃大设酒食，词旨殷勤。临去，谓班曰：“感君远为致书，无物相奉。”于是命左右：“取吾青丝履来。”以贻班。班出，瞑然，忽得还舟。遂于长安经年而还。至泰山侧，不敢潜过，遂扣树，自称姓名：“从长安还，欲启消息。”须臾，昔驺出，引班如向法而进。因致书焉。府君请曰：“当别再报。”班语讫，如厕。忽见其父著械徒作，此辈数百人。班进拜流涕，问：“大人何因及此？”父云：“吾死不幸，见遣三年，今已二年矣，困苦不可处。知汝今为明府所识，可为吾陈之，乞免

此役，便欲得社公耳。”班乃依教，叩头陈乞，府君曰：“生死异路，不可相近，身无所惜。”班苦请，方许之。于是辞出，还家。岁余，儿子死亡略尽。班惶惧，复谒泰山，扣树求见。昔骀遂迎之而见。班及自说：“昔辞旷拙，乃还家，儿死亡至尽，今恐祸故未已，辄来启白，幸蒙哀救。”府君拊掌大笑曰：“昔语君‘死生异路，不可相近’故也。”即敕外召班父。须臾，至庭中，问之：“昔求还里社，当为门户作福，而孙息死亡至尽，何也？”答云：“久别乡里，自欣得还，又遇酒食充足，实念诸孙，召之。”于是代之。父涕泣而出。班遂还。后有儿皆无恙。

但是，这个东岳的级别、组织情况，特别是它如何掌握全国的鬼，在文献和志怪小说中从来没有明晰记录。可见当时的中国人对这问题想的不多，比较简单。附带说一下，早期汉译佛经音译“地狱”这个南亚次大陆的概念作“阿鼻”，有时也意译为“太山”“泰山”。盖取魂归泰山之说也。

佛教传入后，引入了轮回的概念。所谓轮回，是梵文的意译，也作“生死轮回”、“轮回转生”等等，音译“僧娑洛”。意思是：如车轮回旋不停，众生在三界六道的生死世界循环不已。它本是古